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

公司地址：桃園市八德區廣德里聯華街 41 號
電 話：03-3659903

目 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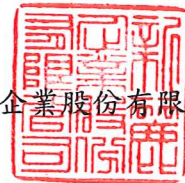
項 目	頁次
壹、封面	1
貳、目錄	2
參、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肆、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伍、合併資產負債表	8~9
陸、合併綜合損益表	10~11
柒、合併權益變動表	12
捌、合併現金流量表	13~14
玖、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15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17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29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0~3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1~58
七、關係人交易	58~62
八、質押之資產	6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62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63
十二、其他	63~6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8、70~85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8、86~88
(三)大陸投資資訊	68、89~90、77~85
(四)主要股東資訊	68、91
十四、部門資訊	68~69、92~93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11 年度(自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簡 瑞 瑞



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24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一、應收款項減損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款項須依其政策評估其減損損失，因受國內外經濟情勢不穩定，導致應收款項之收現性風險增高，而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對客戶信用風險之假設等判斷影響，故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列為本會計師進行合併財務報告查核時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集團與收款有關之控制點並檢視期後收款記錄；取得管理階層提供之應收款項逾期帳齡分析表，並抽核驗證帳齡區間是否正確；分析比較帳齡期間及提列比例，對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合理性進行評估；以及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應收款項減損之揭露是否允當。

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會計政策，係依據存貨庫齡資料提列存貨呆滯損失，該資料來源係管理階層根據存貨銷售、過時及品質狀況，判斷評估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並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存貨價值並提列存貨跌價損失，因此，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為本會計師進行合併財務報告查核時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依存貨之性質評估集團之存貨備抵金額，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存貨庫齡表之正確性；針對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比率之合理性及集團管理階層之假設進行評估；檢視該集團過去對存貨備抵提列之正確性，並與本期估列之存貨備抵作比較，以評估本期之估列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以及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揭露是否允當。

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金額為新台幣 2,185,864 仟元，占總資產金額 35%，管理階層依照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定期評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是否具有減損跡象。評估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需透過預測及折現未來現金流量以估計可回收金額，而該過程本質上具有重大不確定性，故列為本會計師進行合併財務報告查核時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公司自行評估之資產減損跡象評估表；評估管理階層辨識減損跡象之合理性；檢視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使用或預期使用的範圍或方式是否有不利的重大變動；並複核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的經濟績效是否不如預期。

四、企業拆遷補償協議收益之認列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六)所述，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孫公司台新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因應當地人民政府建設規劃需求，於 111 年 11 月由太倉市人民政府與其簽訂「企業拆遷補償協議」，協議內容包含台新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須於期限內收回土地使用權、建築物及設備等不可搬遷物、停產停業、終止勞動合約及搬遷支出等補償，台新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已按合約執行並收取全額之補助，拆遷補償及其相關搬遷支出係以淨利益認列於損益，考量拆遷交易對合併財務報告係屬重大，且其搬遷支出項目之認列及收入之轉列時點受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影響，因此本會計師將此拆遷交易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與當地政府簽訂之拆遷補償協議書，檢視相關協議內容，以瞭解台新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取得拆遷補償收入之權利及義務；檢視董事會會議紀錄之相關決議內容與管理階層所述是否一致；抽核拆遷補償收入及搬遷支出之憑證，並核對實際付款情形與合約是否相符；核對除列之項目與文件是否相符，並核算其處分利益之正確性；檢視拆遷交易之會計處理，評估其帳務項目處理之正確性。

其他事項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鄧朝彬



會計師：黃千真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01113 號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90357720 號

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24 日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附 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999,100	32	\$ 754,271	1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	35,055	1	43,784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七	318,761	5	388,337	7
1200	其他應收款淨額	六(四)、七	16,464	-	8,434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八)	18,429	-	20,052	-
130X	存貨	六(五)	551,534	9	573,750	10
1410	預付款項		102,192	2	115,306	2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六(六)	63,913	1	-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七)	239,425	4	770,694	14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403	-	444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345,276	54	2,675,072	47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2,185,864	35	2,189,887	39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七	255,828	4	287,431	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六(十)	157,497	3	158,501	3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一)	7,855	-	8,18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八)	105,429	2	101,450	2
1915	預付設備款		28,875	1	44,409	1
1920	存出保證金		13,260	-	9,412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一)	76,954	1	189,331	3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六)	1,600	-	1,002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833,162	46	2,989,603	53
1XXX	資產總計		\$ 6,178,438	100	\$ 5,664,675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二)	\$ 480,687	8	\$ 442,202	8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三)、七	26,387	-	15,476	-
2150	應付票據		30,127	1	50,064	1
2170	應付帳款	七	86,853	1	137,161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三)	264,549	4	220,586	4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七	37,318	1	37,801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八)	198,405	3	198,521	4
2260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六(六)	92,130	1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九)、七	46,907	1	45,051	1
2310	預收款項		19,396	-	5,630	-
2313	遞延收入	六(十四)	63,327	1	-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六(十五)	166,250	3	132,917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8,413	-	5,468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520,749	25	1,290,877	23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五)	973,750	16	907,083	1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八)	102,359	2	86,741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九)、七	74,318	1	79,104	1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六(九)	8,572	-	8,650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六)	7,527	-	10,062	-
2645	存入保證金		5,171	-	5,474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171,697	19	1,097,114	19
2XXX	負債總計		2,692,446	44	2,387,991	4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附 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 1,091,071	18	\$ 1,091,071	19
3200	資本公積	230,774	4	230,774	4
3300	保留盈餘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72,632	6	321,311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48,961	2	115,929	2
3350	未分配盈餘	1,598,582	25	1,562,593	28
3400	其他權益	44,643	1	(42,838)	(1)
3500	庫藏股票	(74,888)	(1)	(68,448)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3,411,775	55	3,210,392	57
36XX	非控制權益	74,217	1	66,292	1
3XXX	權益總計	3,485,992	56	3,276,684	58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178,438	100	\$ 5,664,675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簡瑞瑞




經理人：簡榮富



會計主管：黃慧茹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代 碼	項 目	附 註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三)、七	\$ 2,630,253	100	\$ 2,613,24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四)、七	(1,926,438)	(73)	(2,011,148)	(77)
5900	營業毛利		703,815	27	602,099	23
	營業費用	六(二十四)、七				
6100	推銷費用		(237,234)	(9)	(212,075)	(8)
6200	管理費用		(274,227)	(10)	(284,452)	(1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5,409)	(3)	(54,380)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六(三、四)	(17,749)	(1)	(3,667)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04,619)	(23)	(554,574)	(21)
6900	營業淨利		99,196	4	47,525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24,288	1	7,755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五)	38,394	1	23,16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六)	306,185	12	734,555	28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七)、七	(23,745)	(1)	(16,426)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45,122	13	749,049	28
7900	稅前淨利		444,318	17	796,574	30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八)	(203,226)	(8)	(269,061)	(10)
8200	本期淨利		241,092	9	527,513	2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六、二十九)	2,000	-	254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二十八、二十九)	(400)	-	(5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六(二十、二十二 、二十九)	113,303	4	(50,285)	(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 之所得稅利益	六(二十八、二十九)	(21,870)	-	8,258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93,033	4	(41,824)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34,125	13	\$ 485,689	1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項 目	附 註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24,400	9	\$ 513,224	20
8620	非控制權益		16,692	-	14,289	-
			<u>\$ 241,092</u>	<u>9</u>	<u>\$ 527,513</u>	<u>20</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13,447	13	\$ 480,181	19
8720	非控制權益		20,678	-	5,508	-
			<u>\$ 334,125</u>	<u>13</u>	<u>\$ 485,689</u>	<u>19</u>
	每股盈餘	六(三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2.12</u>		<u>\$ 4.71</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2.11</u>		<u>\$ 4.68</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簡瑞瑞



經理人：簡榮富



會計主管：黃慧茹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合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轉換公司債 轉換溢價	其 他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庫藏股				
110年1月1日餘額	\$ 1,091,071	\$ 213,926	\$ 16,848	\$ 313,708	\$ 106,123	\$ 1,110,432	\$ (9,806)	\$ -	\$ 2,842,302	\$ 74,296	\$ 2,916,598	
盈餘分配				7,603	-	(7,603)			-	-	-	
法定盈餘公積				-	9,806	(9,806)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43,643)			(43,643)	-	(43,643)	
現金股利—每股0.4元												
子公司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	-	-	-	-	-	-	-	-	(13,512)	(13,512)	
110年度淨利	-	-	-	-	-	513,224	-	-	513,224	14,289	527,513	
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1)	(33,032)	-	(33,043)	(8,781)	(41,824)	
買回庫藏股	-	-	-	-	-	-	-	(68,448)	(68,448)	-	(68,448)	
110年12月31日餘額	1,091,071	213,926	16,848	321,311	115,929	1,562,593	(42,838)	(68,448)	3,210,392	66,292	3,276,684	
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51,321	-	(51,321)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33,032	(33,032)	-	-	-	-	-	
現金股利—每股1.0元	-	-	-	-	-	(105,603)	-	-	(105,603)	-	(105,603)	
子公司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	-	-	-	-	-	-	-	-	(12,753)	(12,753)	
111年度淨利	-	-	-	-	-	224,400	-	-	224,400	16,692	241,092	
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566	87,481	-	89,047	3,986	93,033	
買回庫藏股	-	-	-	-	-	-	-	(13,580)	(13,580)	-	(13,580)	
員工認股權	-	-	-	-	-	(21)	-	7,140	7,119	-	7,119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091,071	\$ 213,926	\$ 16,848	\$ 372,632	\$ 148,961	\$ 1,598,582	\$ 44,643	\$ (74,888)	\$ 3,411,775	\$ 74,217	\$ 3,485,992	

~12~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簡瑞琪



經理人：簡榮富



會計主管：黃慧茹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44,318	\$ 796,574
調整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7,749	3,667
折舊費用	196,441	192,643
攤銷費用	1,862	2,136
利息費用	23,745	16,426
利息收入	(24,288)	(7,75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787)	(1,914)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	(22,350)
租賃修改利益	(149)	-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	49,966	33,576
土地拆遷補償利益	(326,361)	(756,855)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應收票據	8,729	2,198
應收帳款	51,827	(22,424)
存貨	22,216	(29,862)
其他應收款	(5,625)	2,284
預付款項	13,114	(21,096)
其他流動資產	122	(16)
合約負債	10,911	2,312
應付票據	(19,937)	19,688
應付帳款	(50,308)	6,934
其他應付款	4,381	(13,461)
預收款項	13,766	434
遞延收入	(215)	(210)
其他流動負債	2,945	4,005
淨確定福利負債	(831)	(3,964)
營運產生之現金	432,591	202,970
收取之利息	21,883	4,615
支付之利息	(25,207)	(16,943)
支付之所得稅	(206,020)	(105,85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23,247	84,791

【接次頁】

【承前頁】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	\$ 30,798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7,344)	(314,97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603	78,228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	(1,125)
取得無形資產	(1,044)	(19)
預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15,453	46,883
預收款項增加-處分資產	92,130	-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848)	347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643,646	(558,423)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579)	-
取得搬遷補償金	491,626	869,003
支付搬遷淨支出	(16,278)	(67,91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83,365</u>	<u>82,811</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38,485	(145,746)
舉借長期借款	150,000	290,000
償還長期借款	(50,000)	(50,000)
租賃本金償還	(50,475)	(32,065)
收取存入保證金(返還)	(303)	(28)
支付母公司業主現金股利	(105,603)	(43,643)
子公司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12,753)	(13,512)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6,461)	(68,44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7,110)</u>	<u>(63,442)</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75,327	(32,56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244,829	71,59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54,271	682,67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999,100</u>	<u>\$ 754,271</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簡瑞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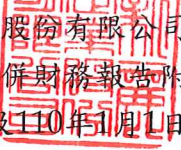


經理人：簡榮富



會計主管：黃慧茹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除特別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中華民國公司法之規定於51年設立，並於同年開始營業。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不織布、寢具及相關產品之製造加工買賣、紡織機器之製造買賣、住宅商業大樓之興建出售及租賃等。

本公司之股票自91年8月26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正式掛牌上市。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簡稱為合併公司)之主要營運活動，請參閱前述及附註四、(三)2之說明。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112年3月24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簡稱「IFRSs」)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11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AS 16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年1月1日(註2)
IAS 37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年1月1日(註3)
IFRS 3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年1月1日(註4)
IFRS 2018-2020之年度改善	2022年1月1日(註5)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2：企業應追溯適用該等修正內容，惟僅適用於企業第一次適用該等修正內容之財務報表中所表達之最早期間開始日(2021年1月1日)以後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

註3：於2022年1月1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註4：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2022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5：IFRS 9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1. IAS 16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該修正規定，為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而產出之項目之銷售價款，不應作為該資產之成本減項。前述產出項目應按IAS 2「存貨」衡量，並按所適用之準則將銷售價款及成本認列於損益。此外，該修正亦闡明，測試資產是否正常運作之成本係指評估該資產之技術及物理性能是否足以使其能用於生產或提供商品或勞務、出租予他人或管理目的之支出。

2. IAS 37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該修正明定，於評估合約是否係虧損性時，「履行合約之成本」應包括履行合約之增額成本（例如，直接人工及原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之其他成本之分攤（例如，履行合約所使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費用分攤）。

3. IFRS 3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該修正係更新對觀念架構之引述並新增收購者應適用IFRIC 21「公課」以決定收購日是否存在產生公課支付負債之義務事項之規定。

4. IFRS 2018-2020之年度改善

IFRS 2018-2020之年度改善包括修正若干準則，其中IFRS 9之修正，為評估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是否具重大差異，比較新舊合約條款之現金流量折現值（包括簽訂新合約或修改合約所收付費用之淨額）是否有10%之差異時，前述所收付費用僅應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間收付之費用。

合併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12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1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年1月1日(註1)
IAS 8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年1月1日(註2)
IAS 12之修正「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年1月1日(註3)

註1：於202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2：於202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3：除與租賃及除役義務有關之暫時性差異另有額外規定外，所表達之最早比較期間開始日（2022年1月1日）以後發生之交易適用此項修正。

1. IAS 1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此修正闡明，當一項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規模或性質重大，且與其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對財務報告而言亦屬重大時，應揭露該等相關之重大會計政策資訊。反之，若企業判定一項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規模或性質並不重大或雖重大但與其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並不重大，則無須揭露該等不重大之會計政策資訊，惟企業作成會計政策資訊係不重大之結論並不影響其他IFRS準則所規定之相關揭露。

2. IAS 8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此修正將會計估計值定義為財務報表中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並提供進一步說明，除導因於前期錯誤更正外，輸入值或衡量技術變動對會計估計值之影響係屬會計估計值變動。

3. IAS 12之修正「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此修正限縮IAS 12 第15及24段中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認列豁免範圍。若單一交易於原始認列時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金額相同，則不適用前述豁免規定。企業於第一次適用此修正時，應於所表達之最早比較期間開始日(111年1月1日)，對與租賃及除役義務有關之所有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並於該日將累積影響數認列為保留盈餘（或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當時）初始餘額之調整。自111年1月1日以後發生之其他交易則應推延適用此修正。

合併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年1月1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年1月1日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年1月1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年1月1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年1月1日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IFRSs之合併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合併公司在應用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 合併公司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合併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合併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合併公司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合併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 合併公司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消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合併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本公司	台灣吳羽股份有限公司	不織布等製造及銷售	84.62%	84.62%
"	SHINIH HOLDING CO., LTD.	投資事業	100%	100%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	SUNBURST INTERNATIONAL LTD.	一般國際貿易業務	100%	100%
"	VFT INC.	不織布等製造及銷售	100%	100%
"	KUREHA(THAILAND)CO., LTD.	不織布等製造及銷售	50%	50%
"	SHINIH USA INC.	投資事業	100%	100%
"	SHINIH VIETNAM COMPANY LTD.	不織布等製造及銷售	100%	100%
"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不織布等製造及銷售	100%	100%
"	英特邦股份有限公司	不織布等製造及銷售	100%	100%
"	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	不織布等製造及銷售	11%(註1)	11%(註1)
SHINIH HOLDING CO., LTD.	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	不織布等製造及銷售	89%(註1)	89%(註1)
"	東莞新麗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不織布等製造及銷售	100%	100%
"	杭州新麗纖維製品有限公司(註2)	不織布等製造及銷售	100%	100%
"	新麗纖維製品(唐山)有限公司	不織布等製造及銷售	100%	100%
"	台新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註3)	不織布等製造及銷售	100%	100%
"	唐山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不織布等製造及銷售	100%	100%
"	青島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不織布等製造及銷售	100%	100%
"	湖北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不織布等製造及銷售	100%	100%
"	SHINIH (CAMBODIA)CO., LTD.	不織布等製造及銷售	100%	100%
"	昆山新麗貿易有限公司	一般貿易業務	100%	100%
"	PT. SHINIH NONWOVENS INDONESIA	不織布等製造及銷售	99%	99%
SHINIH USA INC.	AMERICAN OUTDOOR LIVING INC.	不織布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100%	100%
"	WORLD FURNITURE GROUP	不織布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100%	100%
WORLD FURNITURE GROUP	AMERICAN FURNITURE ALLIANCE INC.	不織布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80%	80%
"	S INTERNATIONAL INC.(註4)	一般貿易業務	100%	-
VFT INC.	MS NONWOVEN INC.	不織布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100%	100%
"	AMERICAN NONWOVEN INC.	不織布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100%	100%

註1：本公司與子公司綜合持股為100%。

註2：杭州新麗與蕭山經濟技術開發區管理委員會(蕭山開發管委會)於110年7月簽訂土地收儲協議，相關說明詳附註六(二十六)。

註3：蘇州台新與太倉市人民政府婁東街道辦事處(太倉市人民政府)於111年11月簽訂企業拆遷補償，相關說明詳附註六(二十六)。

註4：子公司於2022年10月設立。

3.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公司名稱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KUREHA (THAILAND) CO., LTD. (泰國吳羽)	50%	50%

子公司名稱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損益	
	111年度	110年度
泰國吳羽	\$ 17,765	\$ 17,333
其他	(1,073)	(3,044)
合計	\$ 16,692	\$ 14,289

子公司名稱	非控制權益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泰國吳羽	\$ 78,210	\$ 68,200
其他	(3,993)	(1,908)
合計	\$ 74,217	\$ 66,292

(1) 上列子公司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三附表七。

(2) 以下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如下：

A. 資產負債表

	泰國吳羽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61,963	\$ 145,252
非流動資產	61,184	67,933
流動負債	(31,779)	(34,482)
非流動負債	(34,948)	(42,303)
權益	\$ 156,420	\$ 136,400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78,210	\$ 68,200
泰國吳羽之非控制權益	78,210	68,200
	\$ 156,420	\$ 136,400

B. 綜合損益表

	泰國吳羽	
	111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收入	\$ 226,902	\$ 226,368
本期淨利	\$ 35,530	\$ 34,666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9,996	(18,43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5,526	\$ 16,232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7,765	\$ 17,333
泰國吳羽之非控制權益	17,765	17,333
	\$ 35,530	\$ 34,66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22,763	\$ 8,116
泰國吳羽之非控制權益	22,763	8,116
	\$ 45,526	\$ 16,232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泰國吳羽之非控制權益	\$ 12,753	\$ 13,512

C. 現金流量表

	111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42,864	\$ 45,44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644)	(6,54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4,797)	(29,52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0,082	(18,15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4,505	(8,77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3,340	72,11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7,845	\$ 63,340

4.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換算

1. 合併公司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2. 編製各合併個體之個體財務報告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3. 為編製合併財務報告，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並適當地分配予非控制權益）。
4. 在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並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將重分類為損益。
5. 在部分處分包含於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構成對該子公司喪失控制時，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權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即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之所有權權益減少，惟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認列於其他權益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資產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將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合併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承擔者。
 - （3）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合併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2) 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財務報導結束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金融資產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 B.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目的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於後續報導期間結束日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金融工具之修改

當金融工具之合約現金流量發生重新協商或修改時，若未導致應除列該金融工具，則本合併公司以修改後之合約現金流量按原始有效利率折現重新計算金融資產之總帳面金額或金融負債之攤銷後成本，並將修改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所發生之成本或收費則作為修改後金融工具帳面金額之調整，並於修改後剩餘期間攤銷。若該重新協商或修改導致應除列該金融工具時，則依除列規定處理。

利率指標變革導致決定金融工具之合約現金流量基礎之變動，若為利率指標變革之直接結果所必須，且新基礎在經濟上約當於變動前之基礎，本合併公司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於決定基礎變動時視為有效利率變動。若除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對決定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作變動外，尚對金融工具作額外變動，本集團先適用實務權宜作法於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之變動，再適用金融工具修改之規定於不適用實務權宜作法之任何額外變動。

(八) 存 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月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

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達預期使用狀態前，測試該等資產能否正常運作時所生產之樣品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其銷售價款及成本係認列於損益。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合併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土地改良物	5年
房屋及建築	3年至39年
機器設備	3年至15年
其他設備	2年至15年

4.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租賃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合併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

1.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及短期租賃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合併公司對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

使用權資產係以單行項目列報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惟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

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實質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之金額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以單行項目列報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2.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反之，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當一項目租賃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合併公司分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並將租賃給付(包括任何一次性之前端給付)按合約成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利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個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個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認列租賃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按與認列租賃收益相同之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與承租人進行之租賃協商係於租賃修改生效日起按新租賃處理。

(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括因該等目的而處於建造過程中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按5年至60年提列折舊。

建造中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時開始提列折舊。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異，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二)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電腦軟體依1至3年；商標權則依經濟

效益或合約年限。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每一年度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不予以攤銷，而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為限。

(十四) 負債準備

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職後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年度結束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列示。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年度結束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年度結束日）之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十六) 股本及庫藏股票

1.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庫藏股票

合併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當期所得稅根據合併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很有可能於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

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十八)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1. 辨認客戶合約；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3. 決定交易價格；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1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不織布、寢具及相關產品等產品之銷售。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因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並以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係依相關協議內容於勞務提供時認列。

(十九)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合併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與非流動資產有關之政府補助，認列為非流動負債，並按相關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二十一) 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氣候變遷及相關政府政策及法規、俄羅斯與烏克蘭衝突及相關國際制裁、通貨膨脹及市場利率動所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並將持續檢視基本假設及估計。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合併公司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所作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如下：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 投資性不動產

合併公司持有不動產之目的主要供自用，部分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各部份若可單獨出售，則分別以投資性不動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理；各部份若無法單獨出售，則僅在用於商品或勞務生產或提供、或供管理目的所持有部分係屬不重大時，該不動產始為投資性不動產。

2. 租賃期間

於決定租賃期間時，合併公司考量產生經濟誘因以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之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自開始日至選擇權行使日間所有事實及情況之預期變動。所考量之因素包括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合約條款及條件、於合約期間進行（或預期進行）之重大租賃權益改良，以及標的資產對合併公司營運之重要性等等。於合併公司控制範圍內發生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時，重評估租賃期間。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及財務保證合約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2.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足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3.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4.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劃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投資性不動產之耐用年限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投資性不動產以直線法平均攤銷，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投資性不動產之耐用年限及殘值，如相關估計有重大改變時，則於改變當期及以後年度調整。

6.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合併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7. 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

於決定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時，係以同一幣別及攸關期間之無風險利率做為參考利率，並將所估計之承租人信用風險貼水及租賃特定調整（例如資產特定及附有擔保等因素）納入考量。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693	\$ 1,525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664,072	460,648
約當現金		
通知存款	723,142	112,879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610,193	179,219
合 計	\$ 1,999,100	\$ 754,271

1. 合併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2. 合併公司依「境外資金匯回投資辦法」經財政部國稅局核准匯回美金8,000仟元，於111年10月12日向經濟部提出投資計畫，並於111年11月1日收到核准函，根據相關辦法規定該款項限用於核定之計畫，不得轉作他用，111年12月31日及110年12月31日轉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金額分別為76,954仟元及189,331仟元，111年12月31日轉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金額為144,158仟元。

3.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

(二) 應收票據淨額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 35,055	\$ 43,784
減：備抵損失	-	-
應收票據淨額	\$ 35,055	\$ 43,784

1. 合併公司未有將應收票據提供質押之情形。
2. 有關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三) 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 343,161	\$ 397,708
減：備抵損失	(24,400)	(9,371)
應收帳款淨額	\$ 318,761	\$ 388,337

1.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應收帳款係符合依據交易客戶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30天至90天。
2. 合併公司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3. 其中屬關係人交易者請詳附註七。
4. 合併公司採用IFRS 9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並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趨勢等。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5.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含關係人）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帳齡區間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 324,011	\$ (1,623)	\$ 322,388
逾期 1~90 天	41,500	(14,093)	27,407
逾期 91~180 天	4,520	(2,833)	1,687
逾期 181~360 天	4,811	(2,477)	2,334
逾期 361 天以上	3,374	(3,374)	-
合計	\$ 378,216	\$ (24,400)	\$ 353,816

110年12月31日

帳齡區間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 367,196	\$ (1,053)	\$ 366,143
逾期 1~90 天	60,766	(1,934)	58,832
逾期 91~180 天	3,953	(885)	3,068
逾期 181~360 天	5,813	(1,735)	4,078
逾期 361 天以上	3,764	(3,764)	-
合計	\$ 441,492	\$ (9,371)	\$ 432,121

6.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含關係人)變動表如下: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期初餘額	\$ 9,371	\$ 6,677
加: 減損損失提列	17,783	3,667
減: 無法收回而沖銷	(3,392)	(944)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638	(29)
期末餘額	\$ 24,400	\$ 9,371

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7.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

(四) 其他應收款淨額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 16,601	\$ 8,604
減: 備抵損失	(137)	(170)
其他應收款淨額	\$ 16,464	\$ 8,434

1. 其中屬關係人交易者請詳附註七。

2. 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期初餘額	\$ 170	\$ 238
減: 本期迴轉利益	(34)	-
減: 無法收回而沖銷	-	(67)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1	(1)
期末餘額	\$ 137	\$ 170

(五) 存貨及營業成本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原 物 料	\$ 355,616	\$ 351,901
在 製 品	8,462	6,813
製 成 品	176,093	179,707
在途存貨	11,363	35,329
合 計	\$ 551,534	\$ 573,750

1. 當期認列為營業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 (5,170)	\$ 38,134
存貨盤虧(盈)	(2,455)	1,507
存貨報廢損失	16,019	3,325
未分攤製造費用	40,723	58,183
合 計	\$ 49,117	\$ 101,149

2. 合併公司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六)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 待出售處分群組之資產: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6,068	\$ -
土地使用權	37,845	-
合 計	\$ 63,913	\$ -

2.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暫 收 款	\$ 92,130	\$ -
合 計	\$ 92,130	\$ -

合併公司於111年11月簽立柬埔寨之不動產買賣合約，合約價款為美金5,000仟元(折合新台幣153,550仟元)，合併公司已將相關文件交予買方辦理過戶，惟截至111年12月31日尚未完成過戶登記，另截至111年12月31日已收取美金3,000仟元(折合新台幣92,130仟元)之價款。

(七)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		
之銀行定期存款	\$ 95,267	\$ 770,694
專案投資計畫之銀行存款	144,158	-
合 計	\$ 239,425	\$ 770,694

合併公司未有將上述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土 地	\$ 525,621	\$ 525,621
土地改良物	6,931	12,670
房屋及建築	771,469	777,275
機器設備	2,058,207	1,825,575
其他設備	289,039	276,011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574,093	805,606
成本合計	4,225,360	4,222,758
減：累計折舊及減損	(2,039,496)	(2,032,871)
合 計	\$ 2,185,864	\$ 2,189,887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成 本							
111.1.1 餘額	\$ 525,621	\$ 12,670	\$ 777,275	\$ 1,825,575	\$ 276,011	\$ 805,606	\$ 4,222,758
增 添	-	-	4,510	66,581	14,163	165,458	250,712
處 分	-	(5,739)	(129)	(51,259)	(9,762)	(41)	(66,930)
重 分 類(註1)	-	-	9,933	148,937	(8,029)	(401,671)	(250,830)
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	(38,402)	-	-	-	(38,402)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18,282	68,373	16,656	4,741	108,052
111.12.31 餘額	\$ 525,621	\$ 6,931	\$ 771,469	\$ 2,058,207	\$ 289,039	\$ 574,093	\$ 4,225,360
累 計 折 舊 及 減 損							
111.1.1 餘額	\$ -	\$ 7,650	\$ 487,362	\$ 1,343,925	\$ 193,934	\$ -	\$ 2,032,871
折舊費用	-	1,279	26,672	112,887	14,967	-	155,805
減損損失	-	-	-	49,966	-	-	49,966
處 分	-	(5,739)	(105)	(45,725)	(7,545)	-	(59,114)
重 分 類(註1)	-	-	(39,734)	(155,703)	(13,227)	-	(208,664)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	\$ -	\$ (13,064)	\$ -	\$ -	\$ -	\$ (13,064)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11,551	58,702	11,443	-	81,696
111. 12. 31 餘額	\$ -	\$ 3,190	\$ 472,682	\$ 1,364,052	\$ 199,572	\$ -	\$ 2,039,496
成 本							
110. 1. 1 餘額	\$ 525,621	\$ 9,630	\$ 887,662	\$ 2,025,852	\$ 246,435	\$ 715,737	\$ 4,410,937
增 添	-	1,271	1,374	38,429	36,222	252,024	329,320
處 分	-	-	(1,808)	(237,730)	(14,307)	(27,638)	(281,483)
重 分 類(註 2)	-	1,769	(96,333)	39,504	10,487	(136,233)	(180,806)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13,620)	(40,480)	(2,826)	1,716	(55,210)
110. 12. 31 餘額	\$ 525,621	\$ 12,670	\$ 777,275	\$ 1,825,575	\$ 276,011	\$ 805,606	\$ 4,222,758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0. 1. 1 餘額	\$ -	\$ 6,582	\$ 550,027	\$ 1,466,903	\$ 194,612	\$ 7,459	\$ 2,225,583
折舊費用	-	1,068	32,204	102,837	14,240	-	150,349
減損損失	-	-	-	33,576	-	-	33,576
處 分	-	-	(1,808)	(190,912)	(12,449)	-	(205,169)
重 分 類(註 2)	-	-	(84,356)	(34,499)	(48)	(7,459)	(126,362)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8,705)	(33,980)	(2,421)	-	(45,106)
110. 12. 31 餘額	\$ -	\$ 7,650	\$ 487,362	\$ 1,343,925	\$ 193,934	\$ -	\$ 2,032,871

註 1：111 年度重分類至轉列拆遷補償協議減項 41,403 仟元及投資性不動產 763 仟元。

註 2：110 年度重分類係轉列預付設備款 27,253 仟元及土地收儲協議之減項共計 27,191 仟元。

1. 本期增添與現金流量表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調節如下：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250,712	\$ 329,320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增加)減少	(3,368)	(14,350)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 247,344	\$ 314,970

2. 有關利息資本化金額，請詳附註六(二十七)。

3.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詳附註八。

4. 有關杭州新麗之土地收儲協議及蘇州台新之企業拆遷補償協議，請詳附註六(二十六)之說明。

(九) 租賃協議

1. 使用權資產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使用權	\$ 152,228	\$ 194,577
土 地	3,541	3,192
房屋及建築	228,585	176,394
機器設備	35,700	33,328
成本合計	420,054	407,491
減：累計折舊及減損	(164,226)	(120,060)
合 計	\$ 255,828	\$ 287,431

	土地使用權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合 計
<u>成 本</u>					
111. 1. 1 餘額	\$ 194,577	\$ 3,192	\$ 176,394	\$ 33,328	\$ 407,491
本期增加	-	-	40,713	-	40,713
本期減少	(8,027)	-	(4,716)	-	(12,743)
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40,162)	-	-	-	(40,162)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5,840	349	16,194	2,372	24,755
111. 12. 31 餘額	\$ 152,228	\$ 3,541	\$ 228,585	\$ 35,700	\$ 420,054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1. 1. 1 餘額	\$ 9,522	\$ 1,615	\$ 91,617	\$ 17,306	\$ 120,060
折舊費用	2,997	595	29,804	5,473	38,869
本期減少	(963)	-	(2,829)	-	(3,792)
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3,378)	-	-	-	(3,378)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661	194	10,133	1,479	12,467
111. 12. 31 餘額	\$ 8,839	\$ 2,404	\$ 128,725	\$ 24,258	\$ 164,226

	土地使用權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合 計
<u>成 本</u>					
110. 1. 1 餘額	\$ 217,981	\$ 3,284	\$ 181,831	\$ 38,154	\$ 441,250
本期增加	-	-	6,590	-	6,590
本期減少	(18,579)	-	(3,212)	-	(21,791)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4,825)	(92)	(8,815)	(4,826)	(18,558)
110. 12. 31 餘額	\$ 194,577	\$ 3,192	\$ 176,394	\$ 33,328	\$ 407,491

	土地使用權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合 計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0.1.1 餘額	\$ 7,497	\$ 1,095	\$ 64,241	\$ 13,698	\$ 86,531
折舊費用	3,577	558	30,549	5,632	40,316
本期減少	(1,533)	-	-	-	(1,533)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19)	(38)	(3,173)	(2,024)	(5,254)
110.12.31 餘額	\$ 9,522	\$ 1,615	\$ 91,617	\$ 17,306	\$ 120,060

2. 租賃負債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 46,907	\$ 45,051
非 流 動	\$ 74,318	\$ 79,104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	3.25%	3.25%
房屋及建築	1.40%~6.375%	1.40%~6.375%
機器設備	6.375%	6.375%

有關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參閱附註十二之說明。

3. 其他租賃資訊

(1)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六(十)「投資性不動產」。

(2) 本公司111及110年度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相關費用資訊如下：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5,330	\$ 9,186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60,964	\$ 48,287

4. 有關杭州新麗之土地收儲協議及蘇州台新之企業拆遷補償協議，請詳附註六(二十六)說明。

5.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 (1) 合併之大陸子、孫公司、SHINI H VIETNAM COMPANY LTD. 及 SHINI H (CAMBODIA) CO., LTD. 分別與當地政府簽訂土地使用合同，其使用年限分別為20年至50年。
- (2) 湖北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另取得當地政府土地使用權補助款，帳列長期遞延收入，按期攤銷年限轉列收入。
- (3) 上述公司於土地使用年限內享有土地使用權、收益權和轉讓及出租等之處分權，並負擔因使用土地而應繳納之各項稅費。土地用途為供興建生產廠房、辦公大樓及員工宿舍使用。
- (4) PT. SHINI H NONWOVENS INDONESIA 於106年6月在印尼取得土地使用權，土地用途係供興建生產廠房、辦公大樓及員工宿舍使用。
- (5) 合併公司未有將土地使用權提供質押之情形。

(十) 投資性不動產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土 地	\$ 143,069	\$ 143,069
房屋及建築	88,297	87,534
成本合計	231,366	230,603
減：累計折舊及減損	(73,869)	(72,102)
淨 額	\$ 157,497	\$ 158,501

	111 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u>成 本</u>			
111. 1. 1 餘額	\$ 143,069	\$ 87,534	\$ 230,603
增 添	-	763	763
111. 12. 31 餘額	\$ 143,069	\$ 88,297	\$ 231,366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1. 1. 1 餘額	\$ -	\$ 72,102	\$ 72,102
折舊費用	-	1,767	1,767
111. 12. 31 餘額	\$ -	\$ 73,869	\$ 73,869

	110 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u>成 本</u>			
110. 1. 1 餘額	\$ 143,069	\$ 86,409	\$ 229,478
增 添		1,125	1,125
110. 12. 31 餘額	\$ 143,069	\$ 87,534	\$ 230,603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0. 1. 1 餘額	\$ -	\$ 70,124	\$ 70,124
折舊費用	-	1,978	1,978
110. 12. 31 餘額	\$ -	\$ 72,102	\$ 72,102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28,303	\$ 26,090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 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2,869	\$ 4,247
當期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 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474
合 計	\$ 2,869	\$ 4,721

2. 合併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而僅揭露其公允價值之資訊，其公允價值層級為第三等級。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824,000仟元及801,600仟元，該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係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評估之。

3.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不超過 1 年	\$ 24,774	\$ 25,959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13,169	35,737
超過 5 年	5,751	7,493
合 計	\$ 43,694	\$ 69,189

4.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詳附註八。

(十一) 無形資產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商 標 權	\$ 9,180	\$ 8,274
電腦軟體	16,229	15,000
其他無形資產-紡粘無紡布技術 及權利	7,392	7,392
成本合計	32,801	30,666
減：累計攤銷	(24,946)	(22,486)
淨 額	\$ 7,855	\$ 8,180

111 年度

	商標權	電腦軟體	其他無形資產- 紡粘無紡布技 術及權利	合 計
成 本				
111.1.1 餘額	\$ 8,274	\$ 15,000	\$ 7,392	\$ 30,666
增 添	-	1,044	-	1,044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906	185	-	1,091
111.12.31 餘額	\$ 9,180	\$ 16,229	\$ 7,392	\$ 32,801
累計攤銷				
111.1.1 餘額	\$ 8,274	\$ 14,212	\$ -	\$ 22,486
攤銷費用	-	1,385	-	1,385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905	170	-	1,075
111.12.31 餘額	\$ 9,179	\$ 15,767	\$ -	\$ 24,946

110 年度

	商標權	電腦軟體	其他無形資產- 紡粘無紡布技 術及權利	合 計
成 本				
110.1.1 餘額	\$ 8,513	\$ 15,059	\$ 7,392	\$ 30,964
增 添	-	19	-	19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239)	(78)	-	(317)
110.12.31 餘額	\$ 8,274	\$ 15,000	\$ 7,392	\$ 30,666
累計攤銷				
110.1.1 餘額	\$ 8,513	\$ 12,611	\$ -	\$ 21,124
攤銷費用	-	1,661	-	1,661

	110 年度			
	商標權	電腦軟體	其他無形資產- 紡粘無紡布技 術及權利	合 計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239)	\$ (60)	\$ -	\$ (299)
110.12.31 餘額	\$ 8,274	\$ 14,212	\$ -	\$ 22,486

(十二)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 360,687	\$ 322,098
擔保借款	120,000	120,104
合 計	\$ 480,687	\$ 442,202
利率區間	1.50%~6.50%	0.83%~4.55%

合併公司提供資產作為上述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三) 其他應付款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1,747	\$ 44,242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40,472	37,103
應付經濟補償金	37,193	-
應付稅捐	19,256	6,053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9,640	21,733
其他應付費用	116,241	111,455
合 計	\$ 264,549	\$ 220,586

(十四) 遞延收入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搬遷補償收入	\$ 103,621	\$ -
減少：員工經濟補償金	(37,551)	-
資產搬遷安裝支出	(2,743)	-
小 計	(40,294)	-
合 計	\$ 63,327	\$ -

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蘇州新麗)於111年11月24日與太倉市人民政府樓東街道辦事處(以下簡稱太倉市人民政府)簽訂企業拆遷補償協議書，協議內

容包含收回土地及地上物、裝修及附屬物、停業停產、退地獎勵、設備、拆遷簽約獎勵等補償，協議書主要條款如下：

1. 補償金額總計人民幣78,414仟元。
2. 太倉市人民政府應於協議書簽訂後10個工作天內支付補償款計人民幣23,500仟元；於蘇州新麗將被拆遷資產之不動產權證及相關註銷文件移交太倉市人民政府並辦理註銷手續後10個工作日內支付之補償款計人民幣23,500仟元；蘇州新麗將全部資產移交給太倉市人民政府並簽署資產交付清單後10個工作日內結清餘款計人民幣31,414仟元。截至111年12月31日蘇州新麗已收到補償款計103,621仟元(人民幣23,500仟元)帳入遞延收入。
3. 不可搬遷物之搬遷損失、終止勞動合同及相關搬遷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遞延收入之減項，遞延收入淨額於不可搬遷物交付時認列於損益。
4. 另依搬遷協議約定，蘇州新麗應於112年2月25日前將土地、房屋及地面附著物等移交給太倉市人民政府，如蘇州新麗不能按約定時間交付土地，自逾期之日期起，每日按補償總額之0.05%向太倉市人民政府支付違約金，且太倉市人民政府有權採取停電、停水等強制措施；在蘇州新麗完全履行協議義務時，如太倉市人民政府不能按期支付補償款，自滯納之日起，每日按補償總額之0.05%向蘇州新麗支付違約金。

(十五)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 1,140,000	\$ 1,040,000
減：一年內到期	(166,250)	(132,917)
合計	\$ 973,750	\$ 907,083
利率區間	1.65%~2.02%	1.15%~1.40%
到期年限	113年~116年	113年~114年

1. 合併公司之長期借款償還方式係彰化銀行及上海銀行採分期償還；凱基銀行為到期一次還本。
2. 合併公司提供資產作為上述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六) 退職後福利計畫

1. 確定提撥計畫

- (1)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台灣吳羽股份有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2) 合併公司於國外地區子公司之員工，係屬當地政府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合併公司對此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依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提撥至退休福利計畫。

(3) 合併公司於111及110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19,278仟元及20,110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1)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台灣吳羽股份有限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等公司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2) 合併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24,730	\$ 28,50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7,499)	(18,4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7,231	\$ 10,062

111年12月31日淨確定福利負債包含台灣吳羽股份有限公司之預付退休金296仟元(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列示如下：

項 目	111 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1年1月1日餘額	\$ 28,502	\$ (18,440)	\$ 10,062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570	-	570
利息成本(收入)	231	(120)	111
認列於損益	801	(120)	68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376)	(1,376)
財務假設變動	(1,139)	-	(1,139)
經驗調整	515	-	51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24)	(1,376)	(2,000)
雇主提撥數	-	(1,321)	(1,321)
福利支付數	(4,391)	3,758	(633)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442	-	442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24,730	\$ (17,499)	\$ 7,231

項 目	110 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9,340	\$ (15,111)	\$ 14,229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762	-	762
利息成本(收入)	160	(50)	110
認列於損益	922	(50)	872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32)	(232)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518	-	518
財務假設變動	(776)	-	(776)
經驗調整	236	-	23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2)	(232)	(254)
雇主提撥數	-	(3,047)	(3,047)
福利支付數	(337)	-	(337)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1,401)	-	(1,40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8,502	\$ (18,440)	\$ 10,062

上開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退休金費用係列入下列各單行項目：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成本	\$ 516	\$ 702
推銷費用	-	1
管理費用	165	169
合 計	\$ 681	\$ 872

(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7,499	\$ 18,440

(5)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A.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B.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C.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6)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列示如下：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1.30%、1.35%及 0.74%-1.50%	0.70%、0.69%及 0.74%-1.5%
未來薪資增加率	1.5%及 4.00%	1.50%及 4.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增加 0.5%	\$ (1,176)	\$ (1,395)
減少 0.5%	1,234	1,181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5%	1,162	2,318
減少 0.5%	(1,076)	(2,184)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7) 合併公司於民國111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98仟元，確定福利義務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9.2年及11年。

(十七) 普通股股本

- 截至1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2,000,000仟元，分為200,000仟股，實收資本額為1,091,071仟元，每股面額10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單位：仟股

	111 年度	110 年度
1 月 1 日	106,170	109,107
買回庫藏股	(567)	(2,937)
員工認列庫藏股	305	-
12 月 31 日	105,908	106,170

(十八) 資本公積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 213,926	\$ 213,926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4	4
其 他	16,844	16,844
合 計	\$ 230,774	\$ 230,774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公司債轉換溢價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認股權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十九) 保留盈餘及盈餘分配

1.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彌補累積虧損後，再依法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上述股利之分配以發放現金股利為優先，惟得視公司資本支出計畫調整現金股利發放比例，其中以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合計之比例，不得超過當年度全部股利總額之90%。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為限。

3. 特別盈餘公積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首次採用 IFRSs 提列	\$ 106,123	\$ 106,123
其他權益借餘提列	42,838	9,806
合計	\$ 148,961	\$ 115,929

-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年度結束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2) 依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之規定將首次採用IFRSs未實現重估增值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106,123仟元，本公司於嗣後如有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為可分配保留盈餘。
4. 本公司於111年3月25日及110年3月26日經董事會決議之110及109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項 目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0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1,321	\$ 7,603		
特別盈餘公積	33,032	9,806		
現金股利	105,603	43,643	\$ 1.00	\$ 0.40
合計	\$ 189,956	\$ 61,052		

上述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業經111年6月17日及110年7月23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通過。

5. 本公司於112年3月24日董事會擬議111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項 目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2,597	
特別盈餘公積	(42,838)	
現金股利	111,204	\$ 1.05
合計	\$ 90,963	

上述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尚待112年6月16日股東會決議。

6. 有關董事會決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 其他權益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期初餘額	\$ (42,838)	\$ (9,80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109,351	(41,29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產生之相關所得稅	(21,870)	8,258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期末餘額	\$ 44,643	\$ (42,838)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功能性貨幣換算為本公司表達貨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累計於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先前累計於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於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重分類至損益。

(二十一) 庫藏股票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變動情形：

單位：仟股

收回原因	111 年 1 月至 12 月			110 年 1 月至 12 月		
	期初股數	增(減)	期末股數	期初股數	增(減)	期末股數
供轉讓股						
份予員工	2,937	262	3,199	-	2,937	2,937

- (1) 本公司於110年11月9日經董事會通過，買回本公司普通股轉讓予員工，預計買回5,000仟股，買回期間為110年11月10日至111年1月9日止，買回之區間價值為15.65元至33.05元之間。於前述買回期間共計買回庫藏股3,504仟股，平均每股買回價格為23.41元，買回股份金額82,028仟元，截至111年12月31日止已轉讓股份為305仟股，買回股份餘額為74,888仟元。
- (2) 本公司於111年8月9日經董事會決議依「買回庫藏股份轉讓辦法」規定辦理庫藏股轉讓予員工，轉讓價格為實際買回價格23.41元，並以111年8月9日為認股基準日，認股基準日每股股價為20.50元，每股認購權之公允價值為0元。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轉讓股數為305仟股，已收足股款，股票業已全數轉讓。
- (3)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 (4)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益。
- (5)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二十二) 非控制權益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期初餘額	\$ 66,292	\$ 74,296
歸屬予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16,692	14,289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4	21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952	(8,995)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12,753)	(13,512)
期末餘額	\$ 74,217	\$ 66,292

(二十三) 營業收入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 2,562,965	\$ 2,558,579
加工收入	38,985	28,578
小 計	2,601,950	2,587,157
租賃收入		
不動產租金收入	28,303	26,090
合 計	\$ 2,630,253	\$ 2,613,247

1. 客戶合約之說明

係不織布及寢具之銷售及加工收入，主要對象為成衣及汽車材等製造商之下游廠商，係以合約約定固定價格銷售，銷售商品之對價為短期應收款，故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2.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合併公司之主要產品收入分析如下：

項 目	111 年度				
	大陸地區	美國地區	台灣地區	東南亞地區	合計
主要商品/服務線					
不 織 布	\$ 673,213	\$ 696,610	\$ 510,042	\$ 664,232	\$ 2,544,097
寢具及其他	18,152	-	18,868	20,833	57,853
合 計	\$ 691,365	\$ 696,610	\$ 528,910	\$ 685,065	\$ 2,601,950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滿足					
履約義務	\$ 691,365	\$ 696,610	\$ 528,910	\$ 685,065	\$ 2,601,950

項 目	110 年度				
	大陸地區	美國地區	台灣地區	東南亞地區	合計
主要商品/服務線					
不 織 布	\$ 832,234	\$ 669,490	\$ 479,339	\$ 552,814	\$ 2,533,877
寢具及其他	9,297	-	24,702	19,281	53,280
合 計	\$ 841,531	\$ 669,490	\$ 504,041	\$ 572,095	\$ 2,587,157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滿足					
履約義務	\$ 841,531	\$ 669,490	\$ 504,041	\$ 572,095	\$ 2,587,157

3. 合約餘額

合併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合約負債-流動	\$ 26,387	\$ 15,476

(二十四)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性 質 別	111 年度			110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318,275	\$ 202,073	\$ 520,348	\$ 304,338	\$ 208,411	\$ 512,749
保險費用	26,524	18,001	44,525	23,648	16,391	40,039
退休金費用	11,256	8,703	19,959	12,248	8,734	20,98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4,658	13,025	27,683	18,716	14,336	33,052
折舊費用	136,721	59,720	196,441	143,821	48,822	192,643
攤銷費用	16	1,846	1,862	9	2,127	2,136
合 計	\$ 507,450	\$ 303,368	\$ 810,818	\$ 502,780	\$ 298,821	\$ 801,601

1. 本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有關配發員工股票酬勞股數計算，係以次年度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及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為計算基礎。

2. 本公司於112年3月24日及111年3月25日經董事會決議之111及110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以及財務報告認列之相關金額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決議配發金額	\$ 7,230	\$ 2,410	\$ 16,300	\$ 5,433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7,230	2,410	16,300	5,433
差異金額	\$ -	\$ -	\$ -	\$ -

上述員工酬勞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3. 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五) 其他收入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補助收入	\$ 20	\$ 1,915
其 他	38,374	21,250
合 計	\$ 38,394	\$ 23,165

上述補助收入主要係防疫衛材之開發補助收入。

(二十六) 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土地收儲補償利益	\$ 326,361	\$ 756,85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787	1,914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	22,350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9,781	(3,765)
減損損失	(49,966)	(33,576)
其 他	(1,778)	(9,223)
合 計	\$ 306,185	\$ 734,555

1. 土地徵收補償利益

111年度蘇州台新

台新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於111年11月9日與太倉市人民政府婁東街道辦事處(以下簡稱太倉市人民政府)簽訂企業拆遷補償協議書，協議內容包含收回土地及地上物、裝修及附屬物、停業停產、退地獎勵、設備、拆遷簽約獎勵等補償，協議書主要條款如下：

- (1) 補償金額總計人民幣87,423仟元。

- (2) 太倉市人民政府應於協議書簽訂後10個工作天內支付補償款計人民幣26,000千元；於蘇州台新將被拆遷資產之不動產權證及相關註銷文件移交太倉市人民政府並辦理註銷手續後10個工作日內支付之補償款計人民幣26,000千元；蘇州台新將全部資產移交給太倉市人民政府並簽署資產交付清單後10個工作日內結清餘款計人民幣35,423千元。
- (3) 不可搬遷物之搬遷損失、終止勞動合同及相關搬遷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遞延收入之減項，遞延收入淨額於不可搬遷物交付時認列於損益。
- (4) 另依搬遷協議約定，蘇州台新應於111年11月30日前將土地、房屋及地面附著物等移交給太倉市人民政府，如蘇州台新不能按約定時間交付土地，自逾期之日期起，每日按補償總額之0.05%向太倉市人民政府支付違約金，且太倉市人民政府有權採取停電、停水等強制措施；在蘇州台新完全履行協議義務時，如太倉市人民政府不能按期支付補償款，自滯納之日起，每日按補償總額之0.05%向蘇州台新支付違約金。

110年度杭州新麗

杭州新麗纖維製品有限公司因應蕭山區人民政府〔2010〕133號和開發區蕭開發〔2012〕30號文件精神，於110年7月由與蕭山經濟技術開發區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蕭山開發管委會)簽訂土地收儲協議，協議內容包含收回土地使用權、建築物及設備等不可搬遷物、停產停業、終止勞動合約及搬遷支出等補償，協議書主要條款如下：

- (1) 補償金額總計人民幣199,985千元。
- (2) 蕭山開發管委會應於協議簽訂後10個工作天內支付補償款計人民幣59,990千元；於杭州新麗將權屬證書移交蕭山開發管委會並辦理註銷手續後10個工作日內支付之補償款計人民幣59,990千元；杭州新麗騰房完畢並辦理移交手續後10個工作日內結清餘款計人民幣80,005千元。
- (3) 不可搬遷物之搬遷損失、終止勞動合同及相關搬遷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遞延收入之減項，遞延收入淨額於不可搬遷物交付時認列於損益。
- (4) 另依搬遷協議約定，杭州新麗應於110年11月30日前將土地、房屋及地面附著物等移交給蕭山開發管委會，並在移交前5個月內辦理土地證及房產證之註銷手續。如杭州新麗不能按約定時間交付土地，自逾期之日期起，每日按補償總額之1%向蕭山開發管委會支付違約金；如蕭山開發管委會不能按期支付補償款，自滯納之日起，每日按補償總額之1%向杭州新麗支付違約金。

蘇州台新及杭州新麗均已完成相關拆遷補償協議，認列之搬遷補償淨利益如下：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土地收儲補償收入	\$ 388,005	\$ 869,003
減：搬遷支出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分淨損失	(26,574)	(27,191)
使用權資產處分淨損失	(7,064)	(17,046)
資產搬遷支出	(7,396)	(33,048)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員工經濟補償金	\$ (20,610)	\$ (34,863)
小 計	(61,644)	(112,148)
搬遷補償利益	\$ 326,361	\$ 756,855

2. 合併公司於109年12月簽署美國南卡之不動產交易合約，出售價款為美金1,100仟元（折合新台幣30,862仟元），於110年7月完成交易及收款，其處分利益為美金798仟元（折合新台幣22,350仟元），帳入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二十七）財務成本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25,577	\$ 16,079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5,159	7,036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6,991)	(6,689)
財務成本	\$ 23,745	\$ 16,426
利息資本化利率	1.43%	1.12%

（二十八）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份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費用	\$ 193,024	\$ 252,410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5,136	1,838
境外資金匯回	-	11,204
未分配盈餘加徵	16,163	749
與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有關 之遞延所得稅	(11,097)	2,860
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203,226	\$ 269,061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 21,870	\$ (8,258)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00	51
合 計	\$ 22,270	\$ (8,207)

2. 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稅前淨利	\$ 444,318	\$ 796,574
稅前淨利(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235,210	\$ 339,362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影響數	(42,186)	(86,952)
境外資金匯回	-	11,204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5,136	1,838
未分配盈餘加徵	16,163	749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暫時性差異	(11,097)	2,86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203,226	\$ 269,061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20%，此外，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為5%；中國地區子孫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3. 本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 18,429	\$ 20,052
本期所得稅負債	\$ 198,405	\$ 198,521

4. 因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項 目	111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匯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虧損扣抵	\$ 9,972	\$ 4,476	\$ -	\$ 309	\$ 14,757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240	4,498	-	144	4,882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8,691	(1,139)	-	235	7,787
子公司之投資收益及					
未實現損益	-	11,986	-	-	11,986
未實現預提費用	1,532	(1,651)	-	119	-

項 目	111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匯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子公司之未實現損益	\$ 1,310	\$ (480)	\$ -	\$ -	\$ 830
淨確定福利負債	3,730	(98)	(400)	135	3,367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31,680	-	(21,870)	-	9,810
未實現債權轉換利益	40,984	(133)	-	-	40,851
減損損失	-	9,683	-	-	9,683
其 他	3,311	(1,859)	-	24	1,476
小 計	101,450	25,283	(22,270)	966	105,429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投資收益及					
未實現損益	(10,842)	(1,002)	-	-	(11,84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92)	(8,642)	-	(1,432)	(20,866)
兌換損益	-	(4,542)	-	-	(4,542)
土地增值稅準備	(65,107)	-	-	-	(65,107)
小 計	(86,741)	(14,186)	-	(1,432)	(102,359)
合 計	\$ 14,709	\$ 11,097	\$ (22,270)	\$ (466)	\$ 3,070

項 目	110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匯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虧損扣抵	\$ 15,595	\$ (5,571)	\$ -	\$ (52)	\$ 9,972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497	(248)	-	(9)	240
未實現存貨損失	7,009	1,774	-	(92)	8,691
子公司之投資收益及					
未實現利益	(13,521)	13,521	-	-	-
未實現預提費用	1,684	(106)	-	(46)	1,532
子公司之未實現損益	1,236	74	-	-	1,310
淨確定福利負債	3,286	655	(51)	(160)	3,730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23,422	-	8,258	-	31,680
未實現債權轉換利益	41,116	(132)	-	-	40,984

項 目	110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匯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其 他	\$ 3,405	\$ (72)	\$ -	\$ (22)	\$ 3,311
小 計	83,729	9,895	8,207	(381)	101,450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投資收益及					
未實現損益	-	(10,842)	-	-	(10,84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158)	(1,913)	-	279	(10,792)
土地增值稅準備	(65,107)	-	-	-	(65,107)
小 計	(74,265)	(12,755)	-	279	(86,741)
合 計	\$ 9,464	\$ (2,860)	\$ 8,207	\$ (102)	\$ 14,709

5. 本公司及台灣吳羽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經稅捐稽徵機關分別核定至109年度。

(二十九) 其他綜合損益

項 目	111 年度		
	稅前	所得稅(費用)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2,000	\$ (400)	\$ 1,6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113,303	(21,870)	91,43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15,303	\$ (22,270)	\$ 93,033

項 目	110 年度		
	稅前	所得稅(費用)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254	\$ (51)	\$ 203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50,285)	8,258	(42,02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50,031)	\$ 8,207	\$ (41,824)

(三十) 每股盈餘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		
之淨利	\$ 224,400	\$ 513,224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05,731	108,873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	\$ 2.12	\$ 4.71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		
之淨利	\$ 224,400	\$ 513,224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	\$ 224,400	\$ 513,224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05,731	108,87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仟股)	523	771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106,254	109,644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元)	\$ 2.11	\$ 4.68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KUREHA LIMITED-JAPAN(KUREHA)	對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簡榮財	其他關係人
簡瑞瑞	本公司董事長
簡玉霞	其他關係人
簡勝宏	其他關係人
簡天生紀念基金會	實質關係人
Sunnex Industrial Co., Ltd. (Sunnex)	實質關係人
Shinih (Thailand) Co., Ltd.	實質關係人
Suntex Textile Vietnam Co., Ltd(Suntex)	實質關係人
Corona MS LLC	實質關係人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Big Jung Inc.	實質關係人
Tien Sheng Corp.	實質關係人
健寶衛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三榮聯合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以下同)係指該等個人與本公司之董事長具二親等內之親屬關係。

(二) 與關係人之重大交易事項(除其他附註已揭露者外)

1. 營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 年度	110 年度
對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48,611	\$ 44,262
實質關係人	3,668	8,023
合計	\$ 52,279	\$ 52,285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交易價格係依照相關市場價格，由雙方議定之。收款條件為預收或約為30天至90天。

2. 進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 年度	110 年度
對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28,342	\$ 19,763
實質關係人	13,056	6,848
合計	\$ 41,398	\$ 26,611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交易價格係依照相關市場價格，由雙方議定之。收款條件約為30天至60天。

3. 承租協議

(1) 租賃負債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實質關係人	\$ 52,759	\$ 88,452
其他關係人	9,455	10,017
合計	\$ 62,214	\$ 98,469

(2)應付利息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 49	\$ 2,138
合計	\$ 49	\$ 2,138

(3)利息費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實質關係人	\$ 3,684	\$ 5,260
其他關係人	137	145
合計	\$ 3,821	\$ 5,405

4. 應收帳款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對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6,582	\$ 6,463
實質關係人	1,505	1,184
合計	\$ 8,087	\$ 7,647

5.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 4,980	\$ 954
合計	\$ 4,980	\$ 954

6. 應付帳款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 5,235	\$ 4,876
對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121	2,330
合計	\$ 5,356	\$ 7,206

7. 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簡榮財	\$ 25,570	\$ 25,570
對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3,647	4,624
本公司董事長	5,000	5,000
其他關係人	2,500	2,500
實質關係人	601	107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合計	\$ 37,318	\$ 37,801

上列其他應付款包含台灣吳羽股份有限公司向關係人取得無息無擔保資金，其資金融通情形如下：

(1)最高餘額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簡榮財	\$ 25,570	\$ 25,570
本公司董事長	5,000	5,000
其他關係人	2,500	2,500
合計	\$ 33,070	\$ 33,070

(2)期末餘額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簡榮財	\$ 25,570	\$ 25,570
本公司董事長	5,000	5,000
其他關係人	2,500	2,500
合計	\$ 33,070	\$ 33,070

8. 預收貨款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 2,957	\$ -
合計	\$ 2,957	\$ -

9. 財產交易-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實質關係人	\$ 1,949	\$ 393	\$ 2,624	\$ 206
其他關係人	-	-	712	(7)
合計	\$ 1,949	\$ 393	\$ 3,336	\$ 199

10.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列科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成本減項	實質關係人	\$ 227	\$ 281
製造費用	實質關係人	\$ 1,014	\$ -

帳列科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 年度	110 年度
推銷費用	對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660	\$ 2,239
管理費用	對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3,214	\$ 3,740
其他收入-佣金收入	實質關係人	\$ 402	\$ 675
租賃收入	實質關係人	\$ 1,714	\$ 1,286

(三) 主要管理階層獎酬資訊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2,134	\$ 22,866
退職後福利	612	531
合 計	\$ 22,746	\$ 23,397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提供各項履約保證及長短期借款之擔保品：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634,906	\$ 642,471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147,403	148,384
合 計	\$ 782,309	\$ 790,85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已在銀行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情形如下：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狀金額	\$ 10,900	\$ 4,466

(二)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重大資本支出：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6,974	\$ 99,125

(三) 或有事項：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 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合併公司須維持足夠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及債務償還等需求。

(二) 金融工具之財務風險

1.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合併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合併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合併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2.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a)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主要為新台幣、人民幣、美金及泰銖。該等交易主要計價之貨幣計有美金及人民幣等，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合併公司可使用衍生性金融工具來規避匯率風險。此類衍生性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合併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b) 匯率暴險及敏感度分析

	111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9,738	30.71	\$ 606,159
日幣	51,210	0.2324	11,901
人民幣	11,949	4.4094	52,68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4,041	30.71	124,114
日幣	14,416	0.2324	3,350
人民幣	623	4.4094	2,745

110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7,254	27.68	\$ 477,594
人民幣	15,161	4.3415	65,820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4,057	27.68	112,310
人民幣	92	4.3415	401

合併公司之主要暴險幣別為美金及人民幣，並以新台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1%時，作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報導結束日之換算以匯率變動1%予以調整。若匯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111及110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5,405仟元及4,307仟元。

B. 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未持有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證券金融資產，尚無其他價格風險項目。

C.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項 目	帳面金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926,573	\$ 1,078,243
金融負債	(250,000)	(27,784)
淨 額	\$ 676,573	\$ 1,050,459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264,927	\$ 561,295
金融負債	(1,370,687)	(1,454,417)
淨 額	\$ (105,760)	\$ (893,122)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未將任何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亦未指定衍生性工具(利率交換)作為公允價值避險會計模式下之避險工具。因此財務報導結束日利率之變動將不會影響損益及其他綜合淨利。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若市場利率每增加(減少)0.25%，將使111及110年度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264仟元及2,233仟元。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合併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合併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合併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各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A. 信用集中風險

合併公司銷售對象並未集中於少數客戶進行交易，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B.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之衡量

(a) 應收帳款：係採簡化作法，請參閱附註六(三)之說明。

(b) 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之判斷依據：合併公司考量外部評等機構之信用評等資訊，同時檢視債務人之重大訊息等資訊，以評估債務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C. 持有擔保品及其他信用增加來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無。

D.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顯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係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經合併公司評估，未有重大減損之情形。

(3)流動性風險

A. 流動性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合併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截至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尚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約為2,025,000仟元及1,996,000仟元。

B. 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1年12月31日			合約現金 流 量	帳面金額
	1年以內	1-5年	超過5年		
短期借款	\$ 483,369	\$ -	\$ -	\$ 483,369	\$ 480,687
應付票據	30,127	-	-	30,127	30,127
應付帳款	86,853	-	-	86,853	86,853
其他應付款	239,986	-	-	239,986	239,986
租賃負債	51,836	68,512	13,971	134,319	121,225
長期借款(包含一 年內到期)	185,351	988,079	-	1,173,430	1,140,000
存入保證金	-	5,171	-	5,171	5,171
合 計	\$ 1,077,522	\$ 1,061,762	\$ 13,971	\$ 2,153,255	\$ 2,104,049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0年12月31日			合約現金 流 量	帳面金額
	1年以內	1-5年	超過5年		
短期借款	\$ 443,824	\$ -	\$ -	\$ 443,824	\$ 442,202
應付票據	50,064	-	-	50,064	50,064
應付帳款	137,161	-	-	137,161	137,161
其他應付款	247,396	-	-	247,396	247,396
租賃負債	55,246	69,380	13,349	137,975	124,155
長期借款(包含 一年內到期)	144,882	920,831	-	1,065,713	1,040,000
存入保證金	-	5,474	-	5,474	5,474
合 計	\$ 1,078,573	\$ 995,685	\$ 13,349	\$ 2,087,607	\$ 2,046,452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註 1)	\$ 2,696,264	\$ 2,160,483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	1,982,824	1,922,297
融負債(註 2)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資訊

1.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第一等級：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

第二等級：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2.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

合併公司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款項、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

3.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無。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1)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2)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

(3)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上述外)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5.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之移轉：無。

6.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附表三。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合併沖銷前)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收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表影響之有關資料：附表六。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九。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識應報導部門。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營運區域之財務資訊。

(二) 衡量基礎

合併公司營運決策者個別監督各營運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稅前淨(損)益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告中稅前淨(損)益一致之方式衡量。另因合併公司並未將資產及負債金額納入營運決策報告中，故營運部門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為零。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請參閱附表十。

(四)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部門收入及部門損益，與合併綜合損益表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不織布部門	\$ 2,544,097	\$ 2,533,877
其 他	86,156	79,370
合 計	\$ 2,630,253	\$ 2,613,247

(六)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111及110年度有關地區別收入及非流動資產資訊列示如下：

地 區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11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中 國	\$ 691,365	\$ 841,531	\$ 485,268	\$ 514,492
台 灣	557,213	530,131	1,705,405	1,679,385
美 國	696,610	669,490	132,579	104,392
東 南 亞	685,065	572,095	314,267	391,141
合 計	\$ 2,630,253	\$ 2,613,247	\$ 2,637,519	\$ 2,689,410

(七) 重要客戶別資訊

合併公司111及110年度均無佔合併營業收入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註5)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2)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3)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4)
													名稱	價值		
1	SHINIH HOLDING CO.,LTD.	新麗纖維製品(唐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11,024 (CNY 2,500)	NTD 11,024 (CNY 2,500)	NTD 11,024 (CNY 2,500)	2.5%	2	-	營業週轉	-	-	-	NTD 2,060,682 (USD 67,101)	NTD 4,121,364 (USD 134,203)
		唐山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33,071 (CNY 7,500)	NTD 33,071 (CNY 7,500)	NTD 33,071 (CNY 7,500)	2.5%	2	-	營業週轉	-	-	-		
		湖北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15,355 (USD 500)	NTD 15,355 (USD 500)	NTD 15,355 (USD 500)	2.5%	2	-	營業週轉	-	-	-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46,065 (USD 1,500)	NTD 46,065 (USD 1,500)	NTD 46,065 (USD 1,500)	3.5%	2	-	營業週轉	-	-	-		
		SHINIH (CAMBODIA) CO.,LTD.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94,008 (USD 3,061)	NTD 1,878 (USD 61)	NTD 1,878 (USD 61)	-	2	-	營業週轉	-	-	-		
		SHINIH VIETNAM COMPANY LTD.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61,420 (USD 2,000)	NTD 61,420 (USD 2,000)	NTD 61,420 (USD 2,000)	2.5%	2	-	營業週轉	-	-	-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61,420 (USD 2,000)	NTD 61,420 (USD 2,000)	NTD 61,420 (USD 2,000)	5%	2	-	營業週轉	-	-	-		
		AMERICAN FURNITURE ALLIANCE INC.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30,710 (USD 1,000)	NTD 30,710 (USD 1,000)	NTD 30,710 (USD 1,000)	3%	2	-	營業週轉	-	-	-	NTD 618,205 (USD 20,130)	NTD 824,273 (USD 26,841)
PT. SHINIH NONWOVENS INDONESIA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30,710 (USD 1,000)	NTD 30,710 (USD 1,000)	NTD 30,710 (USD 1,000)	3%	2	-	營業週轉	-	-	-				
2	SUNBURST INTERNATIONAL LTD.	SHINIH (CAMBODIA) CO.,LTD.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9,922 (USD 323)	NTD 9,922 (USD 323)	NTD 9,922 (USD 323)	-	1	NTD 9,922 (USD 323)	營運週轉				NTD 23,053	NTD 46,106
3	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	湖北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17,638 (CNY 4,000)	NTD 17,638 (CNY 4,000)	NTD 17,638 (CNY 4,000)	3%	2	-	營業週轉	-	-	-	NTD 302,471 (CNY 68,597)	NTD 604,942 (CNY 137,194)
		昆山新麗貿易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8,819 (CNY 2,000)	NTD 8,819 (CNY 2,000)	NTD 8,819 (CNY 2,000)	3%	2	-	營業週轉	-	-	-		

(接次頁)

(承前頁)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註5)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2)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3)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4)
													名稱	價值		
	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	青島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35,716 (CNY 8,100)	NTD 35,716 (CNY 8,100)	NTD 26,897 (CNY 6,100)	3%	2	-	營業周轉	-	-	-	NTD 302,471 (CNY 68,597)	NTD 604,942 (CNY 137,194)
4	AMERICAN NONWOVEN INC.	VFT INC.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76,775 (USD 2,500)	NTD 76,775 (USD 2,500)	NTD 53,787 (USD 1,751)	1%	2	-	營業周轉	-	-	-	NTD 290,661 (USD 9,465)	NTD 581,322 (USD 18,929)
		AMERICAN FURNITURE ALLIANCE INC.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55,278 (USD 1,800)	NTD 55,278 (USD 1,800)	NTD 49,136 (USD 1,600)	3%	2	-	營業周轉	-	-	-	NTD 87,198 (USD 2,839)	NTD 116,264 (USD 3,786)
5	AMERICAN OUTDOOR LIVING INC.	SHINIH USA INC.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24,568 (USD 800)	NTD 15,354 (USD 500)	NTD 10,747 (USD 350)	3.5%	2	-	營業周轉	-	-	-	NTD 125,955 (USD 4,101)	NTD 251,909 (USD 8,203)
		WORLD FURNITURE GROUP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3,071 (USD 100)	NTD 3,071 (USD 100)	NTD 3071 (USD 100)	4%	2	-	營業周轉	-	-	-		
6	MS NONWOVEN INC.	VFT INC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19,962 (USD 650)	NTD 19,962 (USD 650)	NTD 19,962 (USD 650)	3.5%	2	-	營業周轉	-	-	-	NTD 35,672 (USD 1,162)	NTD 71,345 (USD 2,323)
7	東莞新麗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37,480 (CNY 8,500)	NTD 37,480 (CNY 8,500)	NTD 37,480 (CNY 8,500)	3%	2	-	營業周轉	-	-	-	NTD 57,300 (CNY 12,995)	NTD 114,600 (CNY 25,990)
8	新麗纖維製品(唐山)有限公司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28,661 (CNY 6,500)	NTD 28,661 (CNY 6,500)	NTD 28,661 (CNY 6,500)	3%	2	-	營業周轉	-	-	-	NTD 64,167 (CNY 14,552)	NTD 128,334 (CNY 29,105)
		湖北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4,409 (CNY 1,000)	NTD 4,409 (CNY 1,000)	NTD 4,409 (CNY 1,000)	3%	2	-	營業周轉	-	-	-		
9	台新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11,024 (CNY 2,500)	NTD 11,024 (CNY 2,500)	NTD 11,024 (CNY 2,500)	3%	2	-	營業周轉	-	-	-	NTD 411,564 (CNY 93,338)	NTD 823,128 (CNY 186,676)
		湖北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11,024 (CNY 2,500)	NTD 11,024 (CNY 2,500)	NTD 11,024 (CNY 2,500)	3%	2	-	營業周轉	-	-	-		
10	唐山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37,480 (CNY 8,500)	NTD 37,480 (CNY 8,500)	NTD 37,480 (CNY 8,500)	3%	2	-	營業周轉	-	-	-	NTD 74,317 (CNY 16,854)	NTD 148,633 (CNY 33,708)

(接次頁)

(承前頁)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註5)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2)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3)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4)
													名稱	價值		
11	杭州新麗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180,785 (CNY 41,000)	NTD 180,785 (CNY 41,000)	NTD 180,785 (CNY 41,000)	3%	2	-	營業周轉	-	-	-	NTD 223,861 (CNY 50,769)	NTD 447,721 (CNY 101,538)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說明如下：

1. 有業務性質往來者。
2. 有短期資金融通必要者。

註3：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100%之國外公司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為貸與公司淨值之100%，其餘對象為貸與公司淨值之30%。

註4：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100%之國外公司資金貸與總限額為貸與公司淨值之200%，其餘對象為貸與公司淨值之40%。

註5：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 證餘額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證 額	屬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對 大 陸 地 區 背 書 保 證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	本公司	VFT INC.	2		NTD 184,260 (USD 6,000)	NTD 92,130 (USD 3,000)	-	-						
○	本公司	SHINIH HOLDING CO., LTD.	2		NTD 829,170 (USD 27,000)	NTD 675,620 (USD 22,000)	-	-						
○	本公司	AMERICAN OUTDOOR LIVING INC.	3	NTD 1,705,888	NTD 184,260 (USD 6,000)	NTD 92,130 (USD 3,000)	-	-	29.17%	NTD 3,411,775		Y	N	N
○	本公司	台灣吳羽股份有限公司	2		NTD 170,000 NTD 30,710 (USD 1,000)	NTD 120,000 NTD 15,355 (USD 500)	NTD 30,000	-						

註1:本公司填○

註2:本公司直接投資之子公司填2。

本公司直接投資之孫公司填3。

註3: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之50%。

註4:背書保證最高限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之100%。

註5:上表所稱之「餘額、金額」，除實際動支金額乙項外皆指於事實發生日(董事會決議日、交易簽約日、付款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所發生之為他人背書保證額度或金額。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外幣仟元

處分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金額	交易金額 (註2)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台新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使用權資產	111年11月9日	註1	CNY 3,135	CNY 87,423	註2	註2	太倉市人民政府婁東街道辦事處	無	因應當地政府都市規劃	註3	註2
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使用權資產	111年11月24日	註4	註5	CNY 78,414	註5	註5	太倉市人民政府婁東街道辦事處	無	因應當地政府都市規劃	註3	註5

註1：係台新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於89年取得土地使用權及陸續建置之廠房。

註2：交易金額包含收回土地使用權暨地上房屋建築、設備等不可搬遷物及停產停業、終止勞動合約、搬遷支出等補償，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二十六)。

註3：當地政府徵收補償價金及鑑價報告。

註4：係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於82年取得土地使用權及陸續建置之廠房。

註5：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搬遷進度及價款收取情形詳附註六(十四)。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及帳款之比率	
AMERICAN OUTDOOR LIVING INC.	AMERICAN NONWOVEN INC.	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銷貨)	(NTD 167,424)	(65%)	依雙方約定之條件辦理	—	—	1,642	13%	註

註：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SHINI HOLDING COMPANY LTD.	SHINI VIETNAM COMPANY LTD.	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其他應收款 NTD 124,190	-	-	-	-	-
杭州新麗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其他應收款 NTD 180,785 應收帳款 NTD 3,496	- 1.59	-	-	應收帳款 NTD 1,473	-

註：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4)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吳羽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 2,110	註3	-
		台灣吳羽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5,680	註3	-
		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	4	銷貨收入	6,020	註3	-
		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	4	佣金收入	1,844	註3	-
		SHINIH VIETNAM COMPANY LTD.	1	佣金收入	4,125	註3	-
		SHINIH VIETNAM COMPANY LTD.	1	其他收入	16,122	註3	1%
		PT.SHINIH NONWOVENS INDONESIA	4	其他收入	3,514	註3	-
		AMERICAN OUTDOOR LIVING INC.	4	其他收入	3,651	註3	-
		SHINIH (CAMBODIA) CO.,LTD	4	佣金收入	598	註3	-
		杭州新麗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4	銷貨收入	851	註3	-
1	台灣吳羽股份有限公司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735	註3	-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2,226	註3	-
2	SHINIH HOLDING COMPANY LTD.	湖北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6	利息收入	1,940	註3	-
		PT.SHINIH NONWOVENS INDONESIA	6	利息收入	895	註3	-
		唐山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6	利息收入	838	註3	-

(接次頁)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4)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2	SHINIH HOLDING COMPANY LTD.	SHINIH VIETNAM COMPANY LTD.	3	利息收入	\$ 2,063	註3	-
		AMERICAN FURNITURE ALLIANCE INC.	6	利息收入	652	註3	
3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 公司	杭州新麗纖維製品有限 公司	6	銷貨收入	18,245	註3	1%
		台新纖維製品(蘇州)有 限公司	6	銷貨收入	668	註3	-
4	SHINIH USA INC.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553	註3	
		SHINIH VIETNAM COMPANY LTD.	3	銷貨收入	8,061	註3	-
5	杭州新麗纖維製品有限 公司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 公司	7	利息收入	4,954	註3	-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 公司	7	銷貨收入	5,567	註3	-
6	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 限公司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5	銷貨收入	2,546	註3	-
		SHINIH VIETNAM COMPANY LTD.	7	銷貨收入	1,088	註3	-
		湖北台新纖維製品有限 公司	8	銷貨收入	3,357	註3	-
		青島台新纖維製品有限 公司	8	利息收入	539	註3	
7	台新纖維製品(蘇州)有 限公司	杭州新麗纖維製品有限 公司	8	銷貨收入	4,914	註3	-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 公司	7	銷貨收入	6,931	註3	-
		唐山台新纖維製品有限 公司	8	銷貨收入	1,069	註3	-
8	東莞新麗纖維製品有限 公司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 公司	7	租金收入	16,014	註3	1%

(接次頁)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4)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8	東莞新麗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7	利息收入	\$ 793	註3	-
9	唐山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杭州新麗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8	銷貨收入	7,923	註3	-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7	利息收入	1,106	註3	-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7	銷貨收入	510	註3	-
		台新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	8	銷貨收入	1,782	註3	-
10	新麗纖維製品(唐山)有限公司	唐山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8	租金收入	6,636	註3	-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7	利息收入	546	註3	-
11	湖北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7	銷貨收入	1,224	註3	-
12	AMERICAN OUTDOOR LIVING INC.	AMERICAN NONWOVEN INC.	8	銷貨收入	167,424	註3	7%
		AMERICAN NONWOVEN INC.	8	其他收入	10,746	註3	-
		MS NONWOVEN INC.	8	其他收入	1,970	註3	-
		VFT INC.	7	銷貨收入	92,097	註3	4%
		VFT INC.	7	其他收入	7,701	註3	-
13	WORLD FURNITURE GROUP	AMERICAN NONWOVEN INC.	8	其他收入	3,283	註3	-
		AMERICAN OUTDOOR LIVING INC.	8	其他收入	26,865	註3	1%

(接次頁)

(承前頁)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4)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13	WORLD FURNITURE GROUP	AMERICAN FURNITURE ALLIANCE INC.	8	其他收入	\$ 1,790	註3	-
		VFT INC.	7	其他收入	3,582	註3	
		MS NONWOVEN INC.	8	其他收入	1,060	註3	
14	VFT INC.	AMERICAN NONWOVEN INC.	6	其他收入	4,656	註3	-
		AMERICAN NONWOVEN INC.	6	銷貨收入	18,516	註3	1%
		MS NONWOVEN INC.	6	銷貨收入	877	註3	-
15	AMERICAN NONWOVEN INC.	MS NONWOVEN INC.	8	銷貨收入	2,322	註3	-
		VFT INC.	7	銷貨收入	12,702	註3	-
		VFT INC.	7	利息收入	759	註3	-
		AMERICAN FURNITURE ALLIANCE INC.	8	利息收入	1,432	註3	-
16	AMERICAN FURNITURE ALLIANCE INC.	AMERICAN NONWOVEN INC.	8	租金收入	3,384	註3	-
17	SHINIHI VIETNAM COMPANY LTD.	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 限公司	6	銷貨收入	570	註3	-
		PT.SHINIHI NONWOVENS INDONESIA	6	銷貨收入	973	註3	-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4)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吳羽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 1,470	註3	-
		SHINIH VIETNAM COMPANY LTD.	1	其他應收款	18,318	註3	-
		唐山台新纖維製品有限 公司	4	其他應收款	1,626	註3	-
		杭州新麗纖維製品有限 公司	4	其他應收款	845	註3	-
		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 限公司	4	其他應收款	2,109	註3	-
		AMERICAN OUTDOOR LIVING INC.	4	其他應收款	1,893	註3	-
		1	SHINIH HOLDING COMPANY LTD.	杭州新麗纖維製品有限 公司	6	其他應收款	12,587
		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 限公司	6	其他應收款	23,615	註3	-
		湖北台新纖維製品有限 公司	6	其他應收款	70,083	註3	1%
		SHINIH (CAMBODIA) CO.,LTD	6	其他應收款	1,878	註3	-
		PT.SHINIH NONWOVENS INDONESIA	6	其他應收款	30,978	註3	1%
		AMERICAN FURNITURE ALLIANCE INC.	6	其他應收款	31,132	註3	1%

(接次頁)

(承前頁)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4)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1	SHINI HOLDING COMPANY LTD.	唐山台新纖維製品有限 公司	6	其他應收款	\$ 35,210	註3	1%
		新麗纖維製品(唐山)有 限公司	6	其他應收款	11,737	註3	-
		AMERICAN OUTDOOR LIVING INC.	6	其他應收款	2,324	註3	-
		SHINI VIETNAM COMPANY LTD.	3	其他應收款	124,190	註3	2%
2	SUNBURST INTERNATIONAL LTD.	SHINI VIETNAM COMPANY LTD.	3	其他應收款	9,046	註3	-
		SHINI (CAMBODIA) CO.,LTD	6	其他應收款	9,922	註3	-
		台灣吳羽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789	註3	-
4	SHINI USA INC.	2	應收帳款	1,593	註3	-	
5	杭州新麗纖維製品有限 公司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 公司	7	其他應收款	180,785	註3	3%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 公司	7	應收帳款	3,496	註3	-
		唐山台新纖維製品有限 公司	8	其他應收款	1,072	註3	-
		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 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929	註3	-
6	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 限公司	昆山新纖麗貿易有限公 司	8	其他應收款	8,819	註3	-
		湖北台新纖維製品有限 公司	8	其他應收款	17,638	註3	-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 公司	7	其他應收款	7,193	註3	-

(接次頁)

(承前頁)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4)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6	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	青島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8	應收帳款	\$ 1,464	註3	-
		青島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8	其他應收款	31,637	註3	1%
7	台新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5	應收帳款	3,527	註3	-
		湖北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8	其他應收款	11,024	註3	-
		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	8	其他應收款	560	註3	-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7	其他應收款	17,710	註3	-
8	唐山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杭州新麗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8	應收帳款	1,931	註3	-
		台新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	8	應收帳款	1,297	註3	-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7	其他應收款	37,480	註3	1%
9	新麗纖維製品(唐山)有限公司	唐山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8	其他應收款	2,419	註3	-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7	其他應收款	28,661	註3	-
		湖北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8	其他應收款	4,409	註3	-
10	東莞新麗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7	其他應收款	39,185	註3	1%
11	青島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	8	應收帳款	549	註3	-

(接次頁)

(承前頁)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4)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12	AMERICAN OUTDOOR LIVING INC.	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 限公司	8	其他應收款	\$ 749	註3	-
		VFT INC.	7	應收帳款	11,234	註3	-
		SHINIH USA INC.	7	其他應收款	10,329	註3	-
		AMERICAN FURNITURE ALLIANCE INC.	8	其他應收款	1,843	註3	-
		AMERICAN NONWOVEN INC.	8	應收帳款	1,642	註3	-
		WORLD FURNITURE GROUP	8	其他應收款	3,321	註3	-
13	AMERICAN NONWOVEN INC.	AMERICAN FURNITURE ALLIANCE INC.	8	其他應收款	49,136	註3	1%
		VFT INC.	7	其他應收款	53,787	註3	1%
14	MS NONWOVEN INC.	VFT INC.	7	應收票據	22,526	註3	1%
		AMERICAN NONWOVEN INC.	8	預付設備款	3,272	註3	-
15	AMERICAN FURNITURE ALLIANCE INC.	VFT INC.	8	其他應收款	19,962	註3	-
16	WORLD FURNITURE GROUP	SHINIH USA INC.	7	其他應收款	6,933	註3	-
		SHINIH USA INC.	7	其他應收款	968	註3	-

(接次頁)

(承前頁)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八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4. 母公司對孫公司。

5. 孫公司對母公司。

6. 子公司對孫公司。

7. 孫公司對子公司。

8. 孫公司對孫公司。

註3：交易價格係依照相關市場價格，由雙方議定之。

註4：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股數：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台灣吳羽股份有限公司	註1	不織布、地毯、壁毯、輸送帶及空氣濾網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NTD	54,800	NTD	54,800	55,000	84.62%	NTD	27,208	NTD	(9,747)	NTD	(8,287)	註19、20	
	SHINI HOLDING CO.,LTD.	註2	有價證券買賣與投資	USD	6,700	USD	6,700	10,000,000	100%	NTD	2,060,585	NTD	223,338	NTD	224,366	註19、20	
	SUNBURST INTERNATIONAL LTD.	註3	經營紡織品、聚酯棉等進出口買賣及轉投資業務	USD	50	USD	50	50,000	100%	NTD	12,233	NTD	1,896	NTD	5,566	註19、20	
	VFT INC.	註4	不織布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USD	1,800	USD	1,800	100	100%	NTD	269,512	NTD	38,563	NTD	39,395	註19、20	
	KUREHA (THAILAND) CO.,LTD.	註5	毛毯、空氣濾網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USD	1,018	USD	1,018	37,500	50%	NTD	78,210	NTD	35,530	NTD	17,765	註20	
	SHINI VIETNAM COMPANY LTD.	註6	不織布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USD	2,000	USD	2,000	-	100%	NTD	258,486	NTD	61,685	NTD	61,605	註19、20	
	SHINI USA INC.	註7	有價證券買賣與投資	USD	1,100	USD	1,100	1,100,000	100%	NTD	48,533	NTD	6,539	NTD	7,266	註19、20	
	英特邦股份有限公司	註8	不織布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NTD	2,000	NTD	2,000	200,000	100%	NTD	1,324	NTD	(107)	NTD	(107)	註20	
	SHINI HOLDING CO.,LTD.	SHINI (CAMBODIA) CO.,TLD	註9	不織布等製造銷售	USD	1,500	USD	1,500	-	100%	USD	(1,005)	USD	(175)		註17	註20
		PT.SHINI NONWOVENS INDONESIA	註10	不織布等製造銷售	USD	6,435	USD	6,435	-	99%	USD	4,872	USD	212		註17	註20

(接次頁)

(承前頁)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股數：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SHINIH USA INC.	AMERICAN OUTDOOR LIVING INC.	註11	不織布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USD 1,000	USD 1,000	-	100%	USD 4,101	USD 107	註17	註20
	WORLD FURNITURE GROUP	註12	投資事業	USD 400	USD 400	-	100%	USD (1,267)	USD 56	註17	註20
WORLD FURNITURE GROUP	AMERICAN FURNITURE ALLIANCE INC.	註13	不織布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USD 400	USD 400	-	80%	USD (1,356)	USD 58	註17	註20
	S INTERNATIONAL INC.	註14	一般商品貿易	USD 100	USD -	-	100%	USD 98	USD (2)	註17	註20
VFT INC.	MS NONWOVEN INC.	註15	不織布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USD 7,428	USD 7,428	-	100%	USD 1,162	USD 102	註17	註20
	AMERICAN NONWOVEN INC.	註16	不織布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USD 100	USD 100	-	100%	USD 9,465	USD 771	註17	註20

(接次頁)

(承前頁)

註1:台灣台南市鹽水區水秀里土庫2-23號

註2:OFFSHORE CHAMBERS P.O.BOX 217.APIA WESTERN SAMOA

註3:P.O.BOX 957,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TORTOLA,BRITISH VIRGIN ISLANDS

註4:1040 S.Vail AVE. Montebello,CA

註5:525 Moo 4 Bangpoo Industrial Estate, Sukhumvit RD., Praksa, Muang District, Samutrpakarn 10280 Thailand

註6:B3-3 Cu Chi Northwest Industrial Zone,Cu Chi District, HCMC,Vietnam

註7:1040 S VAIL AVENUE MONTEBELLO,CA 90640 LOS ANGELES COUNTY CALIFORNIA

註8:台灣新北市林口區仁愛里文化二路1段266號5樓之1

註9:Phnom Penh Special Economic Zone (Sangkat Kantouk, Sangkat Phleung Chhes Rotes, Sangkat Beung Thom, Khan Por Senchey, Phnom Penh)

註10:Kawasan Industri Indotaisei Sektor IA Blok D-Z, Kalihurip Cikampek, Karawang-Jawa Barat

註11: 820 S VINTAGE AV#A ONTARIO CA 91764 CALIFORNIA

註12: 9141 Arrow Route, Rancho Cucamonga, CA

註13: 785 E. Harrison Street, Corona, CA

註14: 785 E. Harrison Street, Corona, CA

註15: 275 Industrial DR, Pontotoc, MS

註16: 9141 Arrow Route, Rancho Cucamonga, CA

註17:依規定得免填列。

註18: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八。

註19: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與依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之差異數係集團內順逆流交易之未實現損益。

註20: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3)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註5)
					匯出	收回						
東莞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不織布等製造銷售	NTD 61,420 (USD 2,000)	註2	NTD 60,000	-	-	NTD 60,000	NTD (40,553)	100%	NTD (39,825)	NTD 41,844	NTD 131,709
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	不織布等製造銷售	NTD 76,775 (USD 2,500)	註2	NTD 8,430	-	-	NTD 8,430	NTD 71,112	11%	NTD 7,650	NTD 18,241	NTD 31,145
“	不織布等製造銷售	“	註1	註1			註1	NTD 71,112	89%	NTD 62,946	NTD 277,517	-
東莞新麗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不織布等製造銷售	NTD 52,821 (USD 1,720)	註1	註1	-	-	註1	NTD 12,442	100%	NTD 12,442	NTD 57,301	-
杭州新麗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不織布等製造銷售	NTD 115,163 (USD 3,750)	註1	註1	-	-	註1	NTD 2,339	100%	NTD 2,385	NTD 223,862	-
新麗纖維製品(唐山)有限公司	不織布等製造銷售	NTD 61,420 (USD 2,000)	註1	註1	-	-	註1	NTD 4,593	100%	NTD 4,601	NTD 64,167	-
台新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	不織布等製造銷售	NTD 153,550 (USD 5,000)	註1	註1	-	-	註1	NTD 234,769	100%	NTD 234,710	NTD 411,566	-
唐山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不織布等製造銷售	NTD 64,491 (USD 2,100)	註1	註1	-	-	註1	NTD 951	100%	NTD 656	NTD 74,607	-
青島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不織布等製造銷售	NTD 92,130 (USD 3,000)	註1	註1	-	-	註1	NTD (8,603)	100%	NTD (8,603)	NTD 25,784	-
湖北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不織布等製造銷售	NTD 115,163 (USD 3,750)	註1	註1	-	-	註1	NTD (19,495)	100%	NTD (19,495)	NTD (18,585)	-
昆山新纖麗貿易有限公司	一般貿易業務	NTD 9,213 (USD 300)	註1	註1	-	-	註1	NTD 4,111	100%	NTD (9,782)	NTD (2,972)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NTD 160,560	NTD 882,298 (USD 28,730)	NTD 2,047,065

(接次頁)

(承前頁)

註1：本公司自台灣匯出USD3,000仟元投資設立SHINI HOLDING CO., LTD.，並透過SHINI HOLDING CO., LTD. 轉投資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東莞新麗纖維製品有限公司、杭州新麗纖維製品有限公司、新麗纖維製品(唐山)有限公司、台新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唐山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青島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湖北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及昆山新麗貿易有限公司。

註2：係直接投資大陸。

註3：係按同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4：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5：依「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投資人將大陸投資事業之股利或盈餘匯回者，得扣除其投資累積金額，截至111年12月31日止，累積匯出投資金額為160,560仟元；累計自大陸匯回之盈餘為162,854仟元。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九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麗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075,234	22.06%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附表十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部門資訊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年1月至12月					合計
	大陸地區	美國地區	台灣地區	東南亞地區	調整及沖銷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691,365	\$ 696,610	\$ 557,213	\$ 685,065	\$ -	\$ 2,630,253
部門間收入	57,688	267,661	17,993	1,544	(344,886)	-
合計	<u>\$ 749,053</u>	<u>\$ 964,271</u>	<u>\$ 575,206</u>	<u>\$ 686,609</u>	<u>\$ (344,886)</u>	<u>\$ 2,630,253</u>
財務成本	\$ 16,173	\$ 5,024	\$ 15,451	\$ 6,689	\$ (19,592)	\$ 23,745
折舊及攤銷	\$ 55,424	\$ 33,105	\$ 95,780	\$ 45,520	\$ (31,526)	\$ 198,303
減損損失	\$ -	\$ -	\$ 49,966	\$ -	\$ -	\$ 49,966
部門損益	\$ 357,530	\$ 60,118	\$ (94,127)	\$ 128,146	\$ (7,349)	444,318
稅前淨利						<u>\$ 444,318</u>
資產合計						<u>\$ 6,178,438</u>

(接次頁)

(承前頁)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部門資訊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年1月至12月					
	大陸地區	美國地區	台灣地區	東南亞地區	調整及沖銷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841,531	\$ 669,490	\$ 530,131	\$ 572,095	\$ -	\$ 2,613,247
部門間收入	123,738	347,673	35,558	3,971	(510,940)	-
合計	<u>\$ 965,269</u>	<u>\$ 1,017,163</u>	<u>\$ 565,689</u>	<u>\$ 576,066</u>	<u>\$ (510,940)</u>	<u>\$ 2,613,247</u>
財務成本	<u>\$ 11,682</u>	<u>\$ 5,107</u>	<u>\$ 8,210</u>	<u>\$ 4,251</u>	<u>\$ (12,824)</u>	<u>\$ 16,426</u>
折舊及攤銷	<u>\$ 57,465</u>	<u>\$ 35,321</u>	<u>\$ 82,695</u>	<u>\$ 47,658</u>	<u>\$ (28,360)</u>	<u>\$ 194,779</u>
減損損失	<u>\$ 19,733</u>	<u>\$ -</u>	<u>\$ 13,843</u>	<u>\$ -</u>	<u>\$ -</u>	<u>\$ 33,576</u>
部門損益	<u>\$ 775,694</u>	<u>\$ 82,364</u>	<u>\$ (149,292)</u>	<u>\$ 90,903</u>	<u>\$ (3,095)</u>	<u>796,574</u>
稅前淨利						<u>\$ 796,574</u>
資產合計						<u>\$ 5,664,675</u>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110370

號

會員姓名：
(1) 邵朝彬
(2) 黃千真

事務所名稱：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中市西區台灣大道2段285號15樓

事務所電話：(〇四)三六〇〇五五八八

事務所統一編號：39792563

會員證書字號：(1)台省會證字第三七五五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33375909

(2)中市會證字第一〇〇三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度年報(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邵朝彬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黃千真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1年

2

月

16

日

